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興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興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興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興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興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一、風險說明

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主要風險在於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此，本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因舞弊而產生之收入認列風險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 （一）主要針對長興公司對銷貨收入認列的客戶主檔控制、訂單、出貨、會計入帳及收款控制，瞭解並測試其有效性。
- （二）取得重要客戶基本資料表並與公開可得資訊之負責人、經營項目、營業地址等項目查核，並分析授信額度與公司規模有無異常情形。
- （三）分析主要客戶銷售金額、毛利率及交易條件之合理性。
- （四）自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收取貨款證明或出貨證明文件，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五）檢視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取得子公司

一、風險說明

長興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收購關聯企業 Elga Europe S.r.l.(Elga) 60% 持股，集團綜合持股由 35% 增加至 95%，移轉資金為新台幣（以下同）202,927 千元，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為 270,510 千元，產生商譽 37,000 千元（相關股權交易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需對 Elga 之資產負債項目進行辨認及公允價值估算，長興公司委託外部鑑價師出具購買價格分攤報告作為入帳的參考。

外部鑑價師於執行購買價格分攤報告時，係依據收購基準日 Elga 財務報表及收購轉對價並考量 Elga 內部及所屬產業外部因素，進行有形及無形資產評價。執行購買價格分攤報告涉及多項重大假設，包含評價模型、關鍵參數設定、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之使用等，因此該收購價格分攤為關鍵查核事項。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評估鑑價師之專業能力、資格及工作範圍是否適當，另委請本所內部專家執行以下程序：

- （一）測試外部鑑價師所採用之評價方法符合一般評價原則。
- （二）測試外部鑑價師依當時情境所運用之假設及其相關資料來源是否允當。
- （三）測試所依據評價方法建立之評價模型是否允當。
- （四）測試評價模型中之計算是否錯誤。

其他事項

列入長興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關聯企業中，部分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245,009 千元及 1,105,822 千元，皆佔資產總額 3%，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等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248,308 千元及 267,500 千元，分別佔綜合利益總額 18% 及 7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興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興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興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興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興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長興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興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興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龔復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0 日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31 日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60,560	1	\$ 905,526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2,269,522	5	\$ 1,363,944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七）	379,645	1	402,477	1	2150	應付票據	6,043	-	16,99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七及二五）	325	-	57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五）	1,342,961	3	1,375,488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七）	2,943,730	7	2,281,265	5	2230	其他應付款－其他	890,511	2	906,280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七及二五）	883,022	2	1,072,277	3	232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88,045	1	123,193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3,129,254	7	2,741,549	7	239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六）	3,623,331	8	3,044,667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14,830	-	24,000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8,843	-	31,14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637,651	1	645,613	1		流動負債總計	8,209,256	19	6,861,704	1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649,017	19	8,073,286	19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11,599,000	26	10,036,759	24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548,376	1	556,75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964,831	7	2,982,204	7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99,031	-	100,66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七）	1,150,283	2	1,106,079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8,851,367	65	27,003,172	65	2X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674,114	35	14,125,042	3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5,909,844	14	5,639,478	14		負債總計	23,883,370	54	20,986,746	5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9,243	-	9,243	-		權 益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779	-	7,744	-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八）	11,591,397	26	11,039,425	2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263,517	1	236,360	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359,900	1	359,90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	51,956	-	52,464	-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8,497,081	19	8,868,023	2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741,113	81	33,605,880	81	3400	法定盈餘公積	3,596,826	8	3,334,188	8
1XXX	資產總計	\$ 44,390,130	100	\$ 41,679,166	100	3XXX	特別盈餘公積	426,930	1	426,930	1
							未分配盈餘	4,473,325	10	5,106,905	12
							保留盈餘總計	8,497,081	19	8,868,023	21
							其他權益（附註十八）	58,382	-	425,072	1
							權益總計	20,506,760	46	20,692,420	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390,130	100	\$ 41,679,1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	---	---------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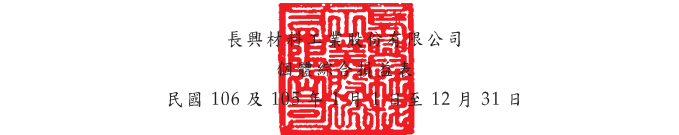
代 碼	資 本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其 他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股 票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221,690	\$ 309,017	\$ 19,642	\$ 31,225	\$ 359,884	\$ 3,047,024	\$ 426,930	\$ 5,218,013	\$ 2,276,530	\$ 314,956	\$ 2,591,486	\$ 21,865,027
B1	104 年 度 盈 餘 提 撥 及 分 配（附 註 十 八）	-	-	-	-	-	-	-	-	-	-	-	-
B5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287,164	-	(287,164)	-	-	-	-
B9	現 金 股 利－每 股 1.5 元	-	-	-	-	-	-	-	(1,533,254)	-	-	-	(1,533,254)
	股 票 股 利－每 股 0.8 元	817,735	-	-	-	-	-	-	(817,735)	-	-	-	-
		817,735	-	-	-	-	287,164	-	(2,638,153)	-	-	-	(1,533,254)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變 動 數	-	-	-	16	16	-	-	-	-	-	-	16
D1	105 年 度 淨 利	-	-	-	-	-	-	-	2,626,384	-	-	-	2,626,384
D3	105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99,339)	(2,108,912)	(60,790)	(2,169,702)	(2,269,041)
D5	105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	2,527,045	(2,108,912)	(60,790)	(2,169,702)	357,343
M3	處 分 子 公 司（附 註 四 及 十 八）	-	-	-	-	-	-	-	-	-	-	3,288	3,288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1,039,425	309,017	19,642	31,241	359,900	3,334,188	426,930	5,106,905	170,906	254,166	425,072	20,692,420
	105 年 度 盈 餘 提 撥 及 分 配（附 註 十 八）												
B1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262,638	-	(262,638)	-	-	-	-
B5	現 金 股 利－每 股 1.5 元	-	-	-	-	-	-	-	(1,655,914)	-	-	-	(1,655,914)
B9	股 票 股 利－每 股 0.5 元	551,972	-	-	-	-	-	-	(551,972)	-	-	-	-
		551,972	-	-	-	-	262,638	-	(2,470,524)	-	-	-	(1,655,914)
D1	106 年 度 淨 利	-	-	-	-	-	-	-	1,909,634	-	-	-	1,909,634
D3	106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68,149)	(436,156)	11,080	(425,076)	(493,225)
D5	106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	1,841,485	(436,156)	11,080	(425,076)	1,416,409
M3	處 分 子 公 司（附 註 四 及 十 八）	-	-	-	-	-	-	-	-	-	-	58,386	58,386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益 變 動（附 註 四 及 十 二）	-	-	-	-	-	-	-	-	-	-	(4,541)	(4,541)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1,591,397	\$ 309,017	\$ 19,642	\$ 31,241	\$ 359,900	\$ 3,596,826	\$ 426,930	\$ 4,473,325	(\$ 206,864)	\$ 265,246	\$ 58,382	\$ 20,506,7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	---	---------	---

會計主管：蘇慧芳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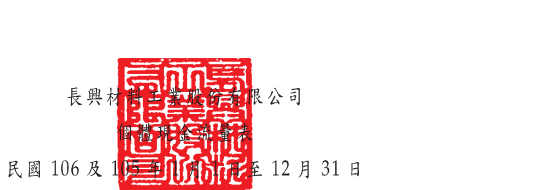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16,451,548	100	\$ 16,462,7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十九及二五）	13,665,669	83	12,946,524	79
5900	營業毛利	2,785,879	17	3,516,178	21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827,663	5	830,814	5
6200	管理費用	726,512	4	727,40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27,407	6	977,944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81,582	15	2,536,165	15
6900	營業利益	304,297	2	980,013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五）	456,607	3	502,088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13,996	-	(44,339)	-
7040	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	(54,283)	-	(54,77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十九）	(244,201)	(2)	(232,711)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514,546	9	1,660,146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86,665	10	1,830,406	11
7900	稅前淨利	1,990,962	12	2,810,419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81,328)	-	(184,035)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909,634	12	2,626,384	1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七、十八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2,680)	-	(\$ 112,277)	(1)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573	-	(6,14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958	-	19,08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1,942)	(3)	(2,057,403)	(1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801)	-	(65,518)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214)	-	(51,5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881	-	4,72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3,225)	(3)	(2,269,041)	(1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16,409	9	\$ 357,343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1.65		\$ 2.27	
9850	稀 釋	1.64		2.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90,962	\$ 2,810,41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2,033	588,127	
A20200	攤銷費用	3,221	2,241	
A20300	呆帳費用	15,999	2,154	
A20900	利息費用	244,201	232,711	
A21200	利息收入	(1,031)	(1,016)	
A21300	股利收入	(1,250)	(8,45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514,546)	(1,660,14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19	7,19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52,338)	2,209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	33,832	38,394	
A29900	其 他	573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2,832	(45,49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254	1,497	
A31150	應收帳款	(678,464)	(44,82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9,255	(262,447)	
A31200	存 貨	(421,537)	(64,5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72	(6,911)	
A32130	應付票據	(10,947)	2,338	
A32150	應付帳款	(32,527)	335,1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8,351)	14,7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99)	1,947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483)	(674,3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8,880	1,270,9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29	1,03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00,115	746,4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4,503)	(237,76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1,875)	(116,60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3,746	1,664,1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098	\$ 1,34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45,753)	(910,443)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11,92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6,484)	(680,6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備款	4,761	40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256)	(6,04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減少	9,170	(24,0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08	(32,3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8,956)	(1,639,8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05,578	480,12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365,239	5,072,28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264,667)	(3,961,61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	(1,58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55,914)	(1,533,25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50,244	55,95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4,966)	80,26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5,526	825,26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0,560	\$ 905,5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一、風險說明

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主要風險在於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此，本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因舞弊而產生之收入認列風險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 (一) 主要針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對銷貨收入認列的客戶主檔控制、訂單、出貨、會計入帳及收款控制，瞭解並測試其有效性。
- (二) 取得重要客戶基本資料表並與公開可得資訊之負責人、經營項目、營業地址等項目查核，並分析授信額度與公司規模有無異常情形。
- (三) 分析主要客戶銷售金額、毛利率及交易條件之合理性。
- (四) 自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收取貨款證明或出貨證明文件，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五) 檢視期後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取得子公司

一、風險說明

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收購關聯企業 Elga Europe S.r.l. (Elga) 60% 持股，集團綜合持股由 35% 增加至 95%，移轉價金為新台幣（以下同）202,927 千元，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為 270,510 千元，產生商譽 37,000 千元（相關股權交易參閱附註二五）。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需對 Elga 之資產負債項目進行辨認及公允價值估算，長興公司委託外部鑑價師出具購買價格分攤報告作為入帳的參考。

外部鑑價師於執行購買價格分攤報告時，係依據收購基準日 Elga 財務報表及收購移轉對價並考量 Elga 內部及所屬產業外部因素，進行有形及無形資產評價。執行購買價格分攤報告涉及多項重大假設，包含評價模型、關鍵參數設定、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之使用等，因此該收購價格分攤為關鍵查核事項。

二、風險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鑑價師之專業能力、資格及工作範圍是否適當，另委請本所內部專家執行以下程序：
- (一) 測試外部鑑價師所採用之評價方法符合一般評價原則。
- (二) 測試外部鑑價師依當時情境所運用之假設及其相關資料來源是否允當。
- (三) 測試所依據評價方法建立之評價模型是否允當。
- (四) 測試評價模型中之計算是否錯誤。

列入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關聯企業中，部分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於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245,009 千元及 1,105,822 千元，皆佔資產總額 2%，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等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248,308 千元及 267,500 千元，分別佔綜合利益總額 18% 及 91%。

長興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興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龔俊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

Balance sheet table for Changxing Materials Co., Ltd. and subsidiaries as of Dec 31, 2017. Columns include assets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and liabilities/equity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Changxing Materials Co., Ltd. and subsidiaries for Dec 2017. Columns include revenue (營業收入), cost of sales (營業成本), operating profit (營業毛利), and net profit (稅前淨利).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Changxing Materials Co., Ltd. and subsidiaries for Dec 2016. Columns include revenue, cost of sales, operating profit, and net profit.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table for Changxing Materials Co., Ltd. and subsidiaries for Dec 2016. Columns include operating activities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investing activities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nd financing activities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